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0 页
三、证书附件·····	第 11—14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5-5 号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精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山精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东山精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东山精密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山精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山精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东山精密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98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3,294,85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8.00元，共计募集资金289,225.58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350.00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86,875.5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50.00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6,395.39万元（不含税金额）。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9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1]	2023年9月30日余额[注2]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6610100100756634		1,384.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支行	1102026619200509291	65,322.58	2,150.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支行	488474935659	69,85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支行	488477507494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世纪大道支行	511877551169			已销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1]	2023 年 9 月 30 日余额[注 2]	备注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40000100000611296	79,589.00		已销户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32201560002461560000	72,114.0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支行	10539201040019717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新支行	757902415010902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1053820104018433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世纪大道支行	510574878255			已销户
合 计		286,875.58	3,534.85	

[注 1] 初始存放金额包括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支付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直接费用 650.00 万元（含税）

[注 2] 募集资金余额中包括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50 亿元和募集资金专户中存储的 3,534.85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9,959.14 万元，已在 2020 年度全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年产 40 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实施地点为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塘东路 88 号和苏吴国土 2020-WG-16 地块（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塘东路北侧）。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无线模块生产建设项目”变更为“盐城维

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新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61,565.47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1.29%。公司变更项目的原因受 5G 通信建设进度低于预期、下游客户需求放缓等因素的影响，项目投资进度不达预期。且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公司作为国际领先新能源汽车制造商的配套供应商，公司的车载 FPC 产品市场需求提升。为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对下游客户的服务能力，进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件 1 相关说明。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请参见本报告附件 2 相关说明。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在决议有效期内 8 亿元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以上现金管理的资金已经全部到期赎回。

2.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包括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决议有效期内 5 亿元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以上现金管理的资金已经全部到期赎回。

3.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以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9 日，以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6 月 9 日，以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50 亿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289,225.58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6,395.39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8,660.96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8,534.8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9.96%，主要系“Multek

5G 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尚未完工，公司后续将积极推进项目进度。

“年产 40 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扩产项目”“Multek 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已完成投入并结项，上述项目节余资金合计 665.18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0.23%。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相关成本和费用，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此外，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年产 40 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扩产项目”及“Multek 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上述 2 个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653.6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人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鉴于上述 2 个项目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0%，公司使用前述节余资金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同意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1.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鉴于该项目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伍佰万元且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公司使用前述节余资金豁免履行相关程序。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89,225.5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8,660.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61,565.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1.2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8,660.96 2020 年：87,203.75 2021 年：65,800.50 2022 年：58,878.74 2023 年 1-9 月：46,777.9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或截 止日项目完 工程度）
序 号	承诺投资项 目	实际投资项 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40 万平 方米精细线 路柔性线路 板及配套装 配扩产项目	年产 40 万平 方米精细线 路柔性线路 板及配套装 配扩产项目	80,338.48	80,338.48	79,798.34	80,338.48	80,338.48	79,798.34	540.14[注 1]	2022 年 1 月 5 日
2	Multek 5G 高 速高频高密 度印刷电路 板技术改造 项目	Multek 5G 高 速高频高密 度印刷电路 板技术改造 项目	65,958.46	65,958.46	37,215.31	65,958.46	65,958.46	37,215.31	28,743.15[注 2]	不适用
3	Multek 印刷 电路板生产 线技术改造	Multek 印刷 电路板生产 线技术改造	72,805.89	72,805.89	71,858.33	72,805.89	72,805.89	71,858.33	947.56[注 1]	2023 年 4 月 19 日

	项目	项目								
4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61,565.47	61,368.30		61,565.47	61,368.30	197.17[注 1]	2023 年 8 月 24 日
5	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无线模块生产建设项目	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无线模块生产建设项目	70,122.75	8,557.28	8,420.68	70,122.75	8,557.28	8,420.68	136.60[注 3]	不适用

[注 1] “年产 40 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扩产项目” “Multek 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已完成投入并结项，承诺投资金额与实际投资金额差异较小，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满足项目投入需要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项目资金，并通过募集资金闲置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所致

[注 2] “Multek 5G 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与实际投资金额差异，主要原因系受到 5G 建设进度低于预期、近几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等影响，投资进度较慢

[注 3]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9 月		
1	年产 40 万平方米精细线路柔性线路板及配套装配扩产项目	77.15%	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净利润 11,261.98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30,600.82	24,742.53	55,343.35	是
2	Multek 5G 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73.84%	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净利润 7,058.49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4,324.58	3,021.17	7,345.75	否[注 1]
3	Multek 印刷电路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83.73%	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净利润 9,339.87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9,349.58	6,207.92	15,557.50	是
4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45.19%	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净利润 17,166.21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86.27	2,086.27	是
5	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无线模块生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项目完全达产后年净利润 10,466.94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注 1] “Multek 5G 高速高频高密度印刷电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由于受到 5G 建设进度低于预期、近几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等影响，投资进度较慢，因此效益较低

[注 2] 受 5G 通信发展瓶颈、下游客户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项目投资进度不达预期，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无线模块生产建设项目”已变更为“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新能源柔性线路板及其装配项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8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1 月 10 日	

仅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使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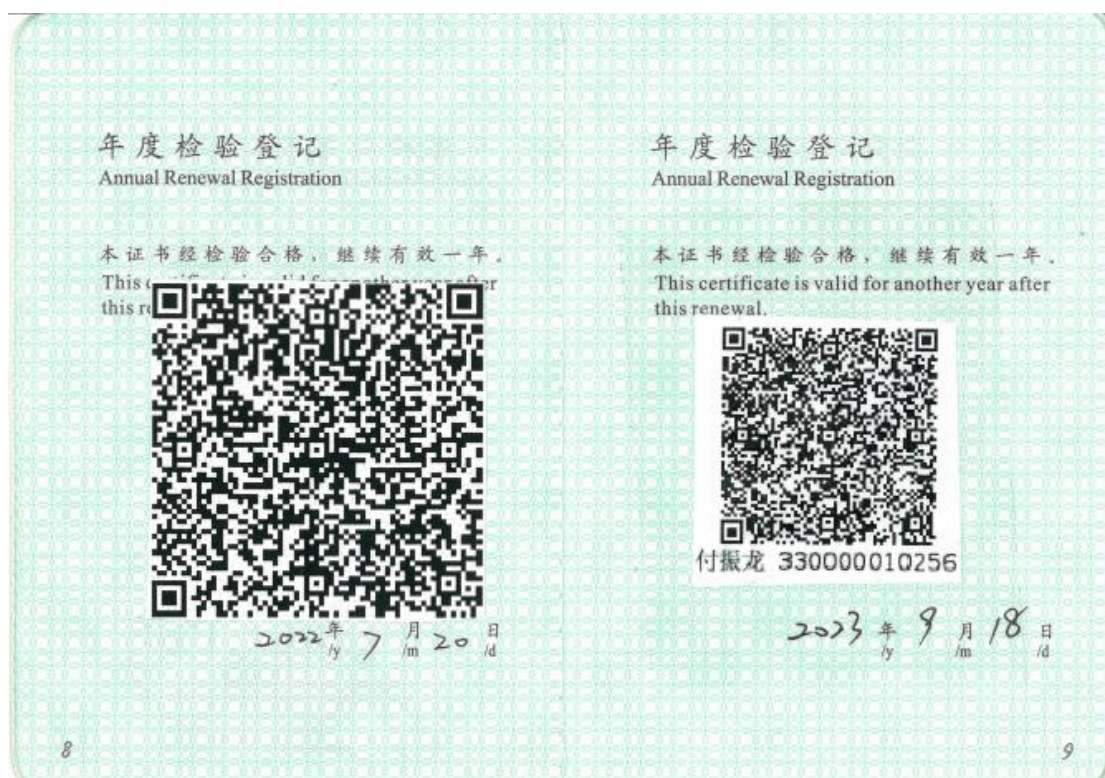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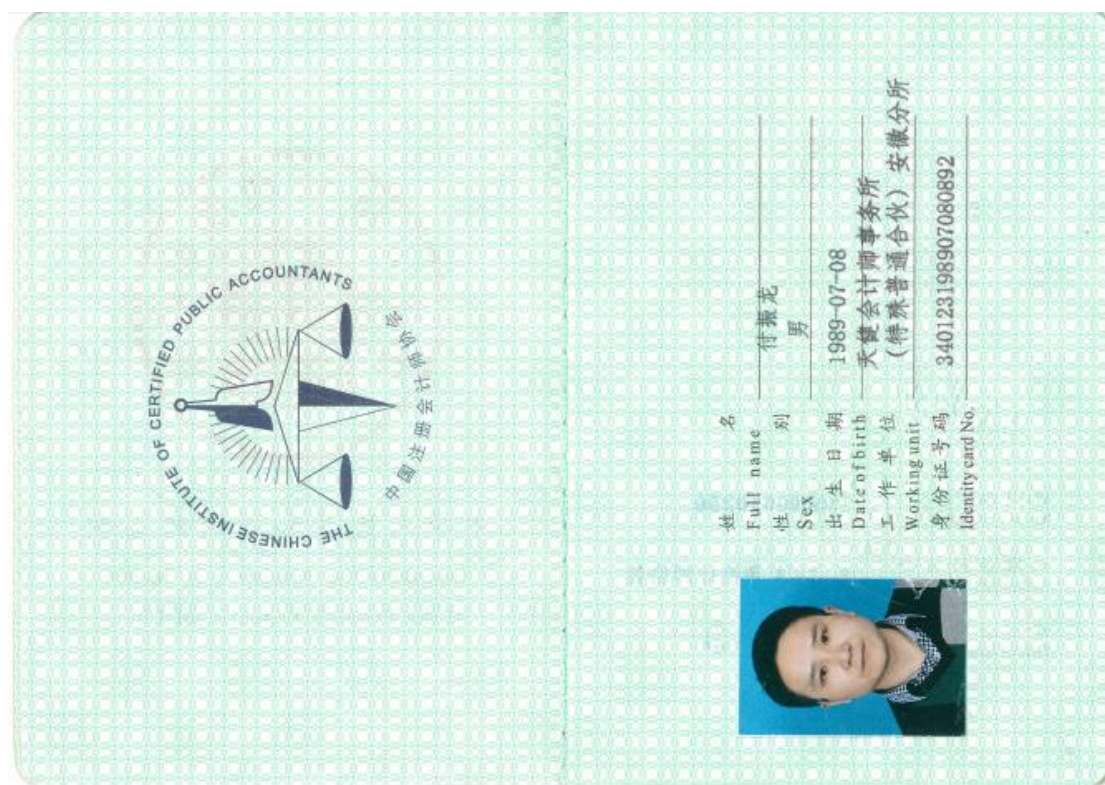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9803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 月 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使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使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张杨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使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付振龙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